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 636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

集團財務摘要

- 營業額增長6%至211.15億港元（二零一三年：199.69億港元）
- 核心經營溢利增長14%至16.12億港元（二零一三年：14.13億港元）
- 核心純利增長10%至9.76億港元（二零一三年：8.86億港元）
- 綜合物流業務之分部溢利取得12%增長達14.09億港元（二零一三年：12.58億港元）
- 國際貨運業務之分部溢利錄得11%增長達3.78億港元（二零一三年：3.42億港元）
- 所有分部於二零一四年均錄得利潤率上漲
- 派息比率提升至24%（二零一三年：21%）
-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8港仙，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一）派付

合併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21,115,249	19,968,743
直接經營費用	4	(17,975,806)	(17,090,773)
毛利		3,139,443	2,877,970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3	89,452	419,629
行政費用	4	(1,587,063)	(1,491,252)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1,641,832	1,806,347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		686,523	600,210
經營溢利		2,328,355	2,406,557
融資費用	5	(102,419)	(93,66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1,377	128,368
除稅前溢利		2,317,313	2,441,257
稅項	6	(352,981)	(304,844)
年度溢利		1,964,332	2,136,413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1,658,830	1,834,522
非控制性權益		305,502	301,891
		1,964,332	2,136,413
股息	7	236,747	182,310
每股盈利	8		
— 基本		0.98港元	1.40港元
— 攤薄		0.98港元	1.40港元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	1,964,332	2,136,413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隨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合併收益表之項目		
界定受益退休計劃		
— 精算虧損	(2,089)	(3,246)
— 遞延所得稅	355	552
由租賃土地及樓宇向投資物業轉撥		
— 公允價值增加	124,534	—
— 遞延所得稅	(31,133)	—
可重新分類至合併收益表之項目		
境外業務之匯兌差異淨額	(392,252)	(21,785)
年內之其他綜合虧損(已扣除稅項)	(300,585)	(24,479)
年內之綜合收益總額	1,663,747	2,111,934
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1,456,904	1,827,430
非控制性權益	206,843	284,504
	1,663,747	2,111,934

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1,834,776	1,968,950
投資物業		7,456,242	6,379,282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580,941	541,348
物業、機器及設備		6,652,889	6,531,990
聯營公司		1,059,662	1,122,576
可供出售投資		94,477	59,052
		17,678,987	16,603,198
流動資產			
存貨		333,866	164,016
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訂金	9	4,734,507	4,660,562
可收回稅項		21,963	8,779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117	–
受限制及有抵押之銀行存款		25,422	8,710
現金及銀行結存		3,816,198	4,228,367
		8,934,073	9,070,434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已收訂金及應計項目	10	3,659,485	3,973,359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8,581	1,582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4,646	6,202
稅項		166,381	156,983
短期銀行貸款及長期銀行貸款之 本期部份	11	1,245,442	1,305,243
銀行透支		47,857	20,391
		5,142,392	5,463,760
流動資產淨額		3,791,681	3,606,67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1,470,668	20,209,872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來自非控制性權益之貸款		248,342	235,632
長期銀行貸款	11	3,010,101	2,864,332
遞延稅項		541,527	508,138
退休福利債務		283,032	315,238
其他非流動負債		34,890	70,718
		4,117,892	3,994,058
資產減負債		17,352,776	16,215,814
股本			
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845,620	828,682
股份溢價		2,955,547	2,632,661
保留溢利			
— 建議末期股息		135,299	182,310
— 其他		10,422,922	9,018,829
其他儲備		311,401	763,904
		14,670,789	13,426,386
非控制性權益		2,681,987	2,789,428
總權益		17,352,776	16,215,814

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本財務報表亦已遵守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物流、貨運及貨倉租賃及經營服務。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在聯交所首次上市。

於全球發售中本公司授出之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後，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四日已配發及發行合共32,410,500股本公司額外新股份。於庫克群島註冊成立之私營公司 Kerry Group Limited 為最終控股公司。

(I) 採納現有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以下已公佈之現有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32修訂本，「金融工具：呈列－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36修訂本，「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39修訂本，「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21，「徵費」
- 香港會計準則27（二零一一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0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2之修訂，「投資實體」

採納上述現有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II) 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本

以下為與本集團營運相關之已公佈之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本，而本集團必須在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採納，惟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適用於下列日期
或之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

香港會計準則1修訂，「披露計劃」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27修訂，「獨立財務報表中使用權益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準則9，「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準則14，「監管遞延賬戶」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準則15，「源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年度改進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19（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僱員福利：界定受益計劃－僱員供款」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16及香港會計準則38的修訂本， 「對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法的澄清」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準則11修訂本，「收購共同經營權益 會計處理」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28（二零一一年）及香港財務準則10 的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28（二零一一年）、香港財務準則10及 香港財務準則12的修訂本，「投資實體：應用合併的 例外規定」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當以上之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本生效時，本集團將會予以採納。本集團現正評估其初步應用之影響。

2. 主要業務及經營範圍之分部分析

本集團於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按營運分部及地域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綜合物流				國際貨運		對銷		合併	
	物流營運		香港貨倉		國際貨運		對銷		合併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重新分類)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重新分類)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重新分類)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營業額	9,101,002	8,164,433	519,270	480,220	11,494,977	11,324,090	-	-	21,115,249	19,968,743
內部分部營業額	242,499	275,827	277,625	259,761	1,163,502	1,056,011	(1,683,626)	(1,591,599)	-	-
	9,343,501	8,440,260	796,895	739,981	12,658,479	12,380,101	(1,683,626)	(1,591,599)	21,115,249	19,968,743
按地域劃分之營業額：										
香港	2,280,518	1,867,890	796,895	739,981	733,484	618,913	(589,672)	(458,625)	3,221,225	2,768,159
中國大陸	3,461,493	3,188,719	-	-	6,013,709	6,424,032	(722,139)	(668,393)	8,753,063	8,944,358
台灣	2,182,915	2,060,628	-	-	51,885	51,550	(15,674)	(24,157)	2,219,126	2,088,021
南亞及東南亞	1,255,941	1,150,350	-	-	2,022,003	1,816,911	(161,247)	(229,728)	3,116,697	2,737,533
歐洲	-	-	-	-	3,039,781	2,864,444	(81,175)	(103,067)	2,958,606	2,761,377
其他	162,634	172,673	-	-	797,617	604,251	(113,719)	(107,629)	846,532	669,295
	9,343,501	8,440,260	796,895	739,981	12,658,479	12,380,101	(1,683,626)	(1,591,599)	21,115,249	19,968,743
按地域劃分之分部溢利：										
香港	145,327	113,802	475,660	435,604	28,298	22,206	-	-	649,285	571,612
中國大陸	236,114	232,555	-	-	180,516	189,415	-	-	416,630	421,970
台灣	307,368	271,210	-	-	2,039	1,718	-	-	309,407	272,928
南亞及東南亞	233,588	197,447	-	-	89,339	89,594	-	-	322,927	287,041
歐洲	-	-	-	-	72,927	38,960	-	-	72,927	38,960
其他	10,394	8,311	-	-	4,972	(359)	-	-	15,366	7,952
	932,791	823,325	475,660	435,604	378,091	341,534	-	-	1,786,542	1,600,463
減：未分配行政開支									(174,890)	(187,879)
核心經營溢利									1,611,652	1,412,584
財務收入									30,180	33,447
融資費用									(102,419)	(93,66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1,377	128,368
除稅前溢利*									1,630,790	1,480,731
稅項*									(349,863)	(293,692)
年度溢利*									1,280,927	1,187,039
非控制性權益*									(304,934)	(300,667)
核心純利									975,993	886,372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									686,523	600,210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之遞延稅項									(3,118)	(11,152)
減：非控制性權益										
應佔投資物業公允價值除稅後之變動									(568)	(1,224)
出售九龍灣貨倉之收益									-	360,316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658,830	1,834,522
折舊及攤銷	324,508	306,870	32,982	30,069	112,993	112,811			470,483	449,750

* 不計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及其相關遞延稅。

管理層已根據經執行董事審議之報告釐定經營分部。執行董事評估本集團三大主要業務（即物流營運、香港貨倉及國際貨運）於各地區之表現。

物流營運分部之營業額來自提供物流服務及銷售貨品。

香港貨倉分部之營業額來自提供貨倉租賃、一般倉儲及其他配套服務。

國際貨運分部之營業額主要來自提供貨運代理服務。

來自各地區之分部營業額及溢利乃根據營運所在地理位置劃分。

執行董事根據分部溢利評估按地區劃分之各營運分部之表現。

執行董事亦會根據核心經營溢利（即不計利息收入、融資費用及應佔聯營公司業績之除稅前溢利）及核心純利（即扣除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之除稅後影響及出售九龍灣貨倉之收益前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評估本集團之表現。

為比較而呈列之過往年度相應分部資料已經重新分類，以與本年度內所採納將馬來西亞跨境物流業務由物流營運分部重新分類至國際貨運分部之做法保持一致。

本集團之分部非流動資產按地域分析如下：

	分部非流動資產 [#]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香港	6,976,055	6,393,359
中國大陸	4,239,847	3,914,629
台灣	2,636,897	2,700,038
南亞及東南亞	3,038,018	2,777,976
歐洲	475,768	538,660
其他	217,925	219,484
	17,584,510	16,544,146

[#] 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

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來自銀行之利息收入	30,108	32,472
來自聯營公司之利息收入	72	975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	1,706	3,442
無形資產減值(附註a)	(2,878)	(10,52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58,781	32,318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719	-
出售九龍灣貨倉之收益(附註b)	-	360,316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944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626
	89,452	419,629

附註：

- (a) 年內，本集團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90%股權，導致錄得出售收益10,018,000港元。該收益已與無形資產相關減值12,896,000港元相抵銷。
- (b)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本集團向嘉里建設有限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出售持有九龍灣貨倉之控股公司全部股權。

4. 按性質劃分之費用

直接經營費用及行政費用所包括之費用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19,280	17,755
營業稅	10,321	32,400
已售商品之成本	1,180,063	844,773
貨運及運輸成本	13,657,426	13,306,663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416,088	396,735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10,127	10,727
無形資產攤銷	44,268	42,288
應收賬項減值撥備	26,361	10,856
撥回應收賬項減值撥備	(14,819)	(1,109)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532,402	457,564
員工福利支出	3,117,096	2,924,104
收購附屬公司之或然付款之公允價值收益	-	(12,088)

5. 融資費用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自同系附屬公司貸款之利息支出	-	3,117
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支出	102,419	90,551
	102,419	93,668

6. 稅項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本期	82,850	69,990
— 往年超額撥備	(951)	(2,916)
— 遞延	14,189	13,732
	96,088	80,806
中國稅項		
— 本期	104,756	95,085
— 往年不足撥備	1,100	1,407
— 遞延	3,039	221
	108,895	96,713
海外稅項		
— 本期	132,320	118,368
— 往年之不足／(超額)撥備	12,539	(1,439)
— 遞延	3,139	10,396
	147,998	127,325
	352,981	304,844

香港及海外利得稅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已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作出撥備（二零一三年：16.5%）。海外溢利之稅項已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海外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已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之稅率作出撥備（二零一三年：25%）。

已分配／未分配溢利之預扣稅項

本集團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預扣稅項乃於宣派／匯出時就分配溢利及就年內未分配盈利按中國及海外國家之現行稅率徵收。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稅項為21,58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3,210,000港元），並已計入合併收益表之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7. 股息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派發每股8港仙合共135,299,000港元之末期股息。本財務報表並無反映此應付股息。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港仙（二零一三年：無）	101,448	—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8港仙 （二零一三年：11港仙）	135,299	182,310
	236,747	182,310

8. 每股盈利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經調整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已發行普通股的經調整加權平均股數	1,689,361,482	1,306,948,732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千港元）	1,658,830	1,834,522
每股基本盈利（港元）	0.98	1.40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經調整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及股份加權平均數以反映所有潛在股份攤薄效應作出計算。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已發行普通股之經調整加權平均股數	1,689,361,482	1,306,948,732
購股權調整	7,482,208	—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股數	1,696,843,690	1,306,948,732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千港元）	1,658,830	1,834,522
每股攤薄盈利（港元）	0.98	1.40

9. 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訂金

計入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訂金之款項為應收貿易賬項。本集團設有既定信貸政策。按發票日期計算並經扣除減值撥備之應收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一個月以下	2,204,590	2,218,348
一個月至三個月	1,278,167	1,282,114
超過三個月	211,094	179,569
應收貿易賬項總額淨額	3,693,851	3,680,031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40,656	980,531
	4,734,507	4,660,562

10. 應付賬項、已收訂金及應計項目

計入應付賬項、已收訂金及應計項目之款項為應付貿易賬項。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一個月以下	849,706	889,652
一個月至三個月	628,866	535,522
超過三個月	368,685	285,371
應付貿易賬項總額	1,847,257	1,710,545
已收訂金、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1,812,228	2,262,814
	3,659,485	3,973,359

11. 銀行貸款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非本期		
— 無抵押	2,694,136	2,408,697
— 有抵押	315,965	455,635
	3,010,101	2,864,332
本期		
— 無抵押	1,039,828	1,106,351
— 有抵押	205,614	198,892
	1,245,442	1,305,243
銀行貸款總額	4,255,543	4,169,57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須於以下期限償還：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245,442	1,305,243
一至兩年	1,146,438	239,784
三至五年	1,822,005	2,571,478
五年內償還	4,213,885	4,116,505
超過五年	41,658	53,070
	4,255,543	4,169,575

12. 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與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收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未於本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693,246	142,982
已授權但未訂約	895,537	175,736
	1,588,783	318,718

13. 或然負債

本公司已就若干附屬公司獲授之銀行信貸向銀行作出擔保。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擔保所涵蓋之該等銀行信貸之已動用金額（即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約為1,711,15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171,462,000港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擔保所涵蓋之該等銀行信貸之總金額約為2,508,858,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715,449,000港元）。

14.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總額為4,255,54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169,575,000港元），其中包括有抵押之總額為521,57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654,527,000港元）。本集團之銀行透支總額為47,857,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0,391,000港元），其中包括有抵押之總額為13,59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8,981,000港元）。就本集團可動用之有抵押銀行信貸乃以下列方式作抵押：

- (i) 以賬面淨值總額2,726,65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471,311,000港元）之若干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在建工程、樓宇及港口設施之合法抵押作擔保；及
- (ii) 轉讓若干物業之保險所得款項。

15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綜合業績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之營業額增長6%至211.15億港元（二零一三年：199.69億港元）。核心經營溢利增加14%至16.12億港元（二零一三年：14.13億港元）。核心純利為9.76億港元（二零一三年：8.86億港元），按年增幅為10%。投資物業估值收益（已扣除遞延稅項及非控制性權益應佔部份）為6.83億港元（二零一三年：5.88億港元）。

年內，來自綜合物流之分部營業額為101.41億港元（二零一三年：91.80億港元），較二零一三年增長10%。該金額包括從香港貨倉帶來之7.97億港元（二零一三年：7.40億港元）及物流營運帶來之93.44億港元（二零一三年：84.40億港元）。年內，分部溢利為14.09億港元（二零一三年：12.58億港元），其中4.76億港元（二零一三年：4.35億港元）來自香港貨倉及9.33億港元（二零一三年：8.23億港元）來自物流營運。在分部利潤率方面，香港貨倉上升至59.7%（二零一三年：58.8%），而物流營運則達到10.0%（二零一三年：9.8%）。該增長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在大中華及東盟國家擴張綜合物流業務所致。

於二零一四年，國際貨運分部錄得營業額126.58億港元（二零一三年：123.80億港元）及溢利3.78億港元（二零一三年：3.42億港元）。隨著國際貨運網絡之持續擴張以及歐洲及美洲業務之增長，本集團之國際貨運分部溢利成功實現按年11%之增長，分部利潤率達到3.0%（二零一三年：2.8%）。

下表為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核心純利與股東應佔溢利之調賬情況：

	2014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核心純利	976	886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已扣除遞延稅項）	683	588
出售九龍灣貨倉之收益	-	361
股東應佔溢利	1,659	1,835

業務回顧

兌現集團承諾

嘉里物流於二零一四年致力鞏固及整合業務。本集團於年內透過內生增長、投資及收購，擴大營運規模、強化服務能力並拓展網絡覆蓋，以持續履行於招股書上作出之承諾。本集團投放資源將新收購項目整合至現有網絡及系統之中，藉以優化服務和提高效率。

上述舉措成效顯著，本集團年內之核心經營溢利及核心純利均錄得雙位數增長，各個分部之利潤率亦同時上升。在中國大陸方面，儘管二零一四年下半年出現經濟放緩跡象，本集團仍得以維持相若利潤水平。

獨特業務模式

本集團專注兩大業務分部：綜合物流和國際貨運，並為客戶提供結合兩者的全方位供應鏈解決方案。綜合物流分部包括物流營運和香港貨倉。本集團亦策略性投資於數間聯營公司。

持續投資 擴大規模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管理之物流設施組合面積為4,500萬平方呎，其中2,300萬平方呎屬自置物業。

本集團於年內繼續豐富其物流設施組合，旗下兩個位於鄭州和昆山的新物流中心經已竣工，而另外兩個位於成都和西安的設施亦已動土興建。上述舉措將為本集團在中國大陸增加共160萬平方呎之物流設施。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本集團再購入上海奉賢區一幅72.8萬平方呎之地皮，用以興建共110萬平方呎的新旗艦設施。新設施將取代本集團現時於上海租用之部份設施，並提供額外空間以配合其市內綜合物流業務之擴展。該設施竣工後將成為本集團於中國大陸最大型之物流設施。

在東南亞方面，本集團正於泰國興建多項新設施，以把握當地市場的增长機遇。位於羅勇的新物流中心第二期已在年內竣工，令該設施的總樓面面積增加至37.4萬平方呎。Kerry Bangna Logistics Centre第一期正在興建當中，竣工後將成為Kerry Express的新分類中心及為電子商貿客戶而設的訂單執行中心。此外，為將Kerry Siam Seaport發展為重點貨運門戶以捕捉東盟貿易增長，本集團在年內於設施加建了一個新倉庫和一個新內陸集裝箱堆場。

本集團於柬埔寨的自由貿易及經濟特區新購入一幅地皮，並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在其興建一所16萬平方呎之保稅倉庫。該地皮位處金邊Khan Dangkor，分別距離金邊國際機場及金邊河26及40公里。

拓展服務範疇 加強營運能力

嘉里物流的綜合物流分部為各行業客戶提供多元化及高度量身訂制之解決方案，以提升客戶的供應鏈效率。該業務以資產擁有模式營運，為客戶提供無可比擬的靈活度及可靠性。憑藉區內的廣泛網絡覆蓋及卓越往績，本集團能為客戶擴展現有的服務範疇，由支援單一地點延伸至多個城市。

綜合物流分部於二零一四年維持穩健增長，此有賴本集團於大中華和東盟國家拓展網絡及覆蓋、增設利潤率更高之增值服務以及贏得新客戶。在二零一四年，香港物流營運之營業額和分部溢利分別按年增加22%及28%。

醫藥行業專用解決方案

年內，本集團在香港推出了嘉里醫藥，以進軍日益增長的醫藥和保健市場，並為此增設了符合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認證的全新二次包裝設施，並獲世界衛生組織就藥品倉儲、配送及二次包裝服務簽發優良運銷規範認證。

在台灣，本集團建立了由十個服務樞紐作支援的全島服務網絡。本集團是台灣唯一一家取得SGS世界衛生組織優良運銷規範國際認證，以及獲台灣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簽發藥品優良運銷規範的物流公司，為客戶提供具成本效益及穩妥可靠的醫療用品配送服務。

汽車行業專屬服務

除中國大陸和泰國外，嘉里物流於年內將汽車物流業務擴展至香港市場，並獲多家國際知名的汽車品牌委託，為其提供汽車零件物流服務。

強化貫通東盟的陸路運輸網絡

嘉里物流增持馬來西亞和泰國KART業務之權益至100%，進一步將兩國業務結合到KART網絡。KART是貫通東盟國家和中國大陸的全陸路跨境運輸網絡，為客戶提供高效的長途陸運、海陸和空陸聯運服務。

建立區域快遞平台

Kerry Express (Thailand)是本集團發展最迅速的業務分支之一，其網絡覆蓋逾80個配送中心和貨運站。東盟經濟共同體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成立，屆時貨物可於東盟區內自由流動，區內之貿易勢將增加，加上亞洲製造業活動上升，亦將帶動電子商貿市場蓬勃發展。本集團憑藉於泰國的成功經驗，進一步構建貫通東盟的區域快遞平台，包括於柬埔寨收購一間當地速遞公司，以及於新加坡、馬來西亞、印尼及菲律賓擴展相關業務，以捕捉市場商機。

發展島際物流服務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本集團與印尼最大物流公司之一PT Puninar Saranaraya的股東成立了新合資公司，並將之改名為Kerry-Puninar Logistics，藉以擴展綜合物流業務。印尼作為島國，對優質島際物流服務需求甚殷，增長機遇龐大。本集團藉著為客戶提供綜合物流服務和高度量身訂制的解決方案以優化其供應鏈，已為把握印尼快速增長物流市場的商機作好準備。

開拓新市場 延伸業務覆蓋

嘉里物流的國際貨運業務涵蓋空運、海運、跨境陸路及鐵路運輸。年內，本集團重組了歐洲業務，加上區內經濟逐步復甦，令業務取得理想表現。此外，本集團於全球多個國家加強了國際貨運業務之覆蓋和營運能力，當中包括中東、加拿大、新西蘭和塞內加爾。此乃本集團銳意建立連接六大洲之環球網絡的長遠發展策略之一。

國際貨運業務之盈利能力及運輸量均錄得穩健增長，分部溢利增加11%，分部利潤率增長至3%，與國際同業水平拉近。

中東

嘉里物流透過收購Able Logistics Group FZCO的控制性股權，得以強化國際貨運服務能力及網絡覆蓋。Able Logistics Group FZCO之總部設於杜拜，是一家在區內具領導地位的國際貨運公司，在阿聯酋、沙地阿拉伯、阿曼和中國大陸設有辦事處。這項投資有助嘉里物流增強中東地區的營運能力，並得以透過連接亞洲、中東、歐洲及非洲之24小時全天候轉運樞紐，提供貫通全球的服務。此將有助本集團在海合會地區為環球客戶提供全面的國際貨運解決方案，並為客戶提高供應鏈效率。

加拿大

嘉里物流透過收購Total Logistics Partner (TLP) Ocean Consolidators Inc.及Total Logistics Partner (TLP) Air Express Inc. (統稱「TLP」)之大多數股權，藉此擴展地域覆蓋。此兩間加拿大貨運公司主要從事亞洲和加拿大之間的貿易。這項收購令嘉里物流的全球網絡擴展至蒙特利爾和多倫多。隨著TLP的加入，本集團現時於美洲四個國家營運，當中包括美國、加拿大、墨西哥和巴西。

大洋洲

嘉里物流亦在澳洲和新西蘭開設新合資公司，以拓展大洋洲的國際貨運業務及運作。透過收購新西蘭國際貨運公司Lead Logistics的控制性股權，本集團組建Kerry Logistics (Oceania)，以捕捉亞洲和大洋洲之間的蓬勃貿易以及澳紐之間的跨塔斯曼貿易所帶動的龐大商機。嘉里物流成立新合資公司後，成為市場上少數能提供每天跨塔斯曼空運服務的物流公司之一。

香港貨倉 維持領導地位

本集團的香港貨倉組合包括九個貨倉，總樓面面積合共510萬平方呎，出租率近乎百分之百，成功續約之合約租金均實現雙位數增長。有鑑此業務之分部溢利在二零一四年錄得9%增長，本集團預期香港貨倉之業務將持續穩定增長。

釋放資產價值 提升回報

本集團一直致力發揮設施組合之潛力，並以此作為香港貨倉的主要目標之一。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五年第一季向香港城市規劃委員會提交申請，將旗下一個位於柴灣的貨倉設施改建為可提供12萬個龕位的靈灰安置所。未計將向政府支付之補地價，此計劃之投資額估計約為20億港元，該筆費用將由本集團之內部資源及／或銀行貸款撥付。此乃本集團提高效率 and 生產力之長遠策略之一，旨在釋放資產價值並提升回報。

聯營公司持續貢獻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錄得溢利9,100萬港元（二零一三年：1.28億港元）。這些投資主要包括在中國大陸赤灣集裝箱碼頭的25%權益，以及在香港的亞洲空運中心之15%權益。

物流業前景維持正面

儘管多個主要經濟體系增長放緩，預期二零一五年全球物流服務需求依然遲滯，但有賴東盟經濟共同體帶動區內貿易增長，加上中國政府推出「一帶一路」發展戰略，本集團認為東盟及大中華地區仍然充滿機遇。本集團可憑藉區內涵蓋不同行業的廣泛網絡覆蓋，持續發掘新商機，進一步提升服務和增加市場滲透率。

新收購項目令本集團現有的綜合物流服務能力和國際貨運網絡更完善，有助集團強化資源，同時拓闊網絡及客戶基礎，令本集團更能抵禦個別經濟體系波動帶來的衝擊。嘉里物流將透過持續提升營運效率、優化服務、擴大網路覆蓋，並在目標市場尋找合適收購機會，專注推動綜合物流和國際貨運業務之增長。

建立貫通東盟地區和中國大陸的區域快遞平台將成為未來增長動力之一。本集團將透過複製泰國快遞服務的成功經驗，進一步捕捉蓬勃發展之東盟間貿易與電子商貿所帶來之商機。

嘉里物流憑藉「亞洲翹楚、專注中國、貫通全球」的定位，在區內擁有穩固根基，為其綜合物流及國際貨運業務之全球發展提供強大平台。展望未來，嘉里物流將進一步鞏固其作為紮根亞洲及領先物流服務供應商之地位，繼續實現穩健增長，及為股東帶來理想回報。

財務回顧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全球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經計入於隨後行使之超額配股權）約為23.78億港元（經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上市開支）。所得款項淨額動用情況如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之原分配計劃	實際已動用金額	未動用金額		
	%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發展物流設施及					
收購物流業務	34%	809	809		–
收購國際貨運業務	17%	404	25		379
償還部分來自同系					
附屬公司之貸款	40%	951	951		–
用作營運資金	9%	214	214		–
	100%	2,378	1,999		379

鑑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承擔為15.89億港元，預期所得款項淨額將於二零一五年悉數動用。

本集團對其營運單位施行統一之財務政策及管控，令本集團可嚴密控制其財務運作及降低平均資金成本。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乃以相關海外附屬公司所屬國家之不同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一般不會就其於海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長期股本投資進行外匯對沖。就因業務活動而引致之外匯風險而言，若干附屬公司於年內使用遠期合約對沖其買賣交易外匯風險，惟有關金額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其外匯狀況，並將於有需要時透過訂立適當之對沖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匯借貸總額相等於18.35億港元，約佔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42.56億港元銀行貸款總額之43%。其中包括以新台幣計值之11.50億港元及以泰銖計值之3.12億港元。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總額中，12.46億港元（約佔29%）須於一年內償還，11.46億港元（約佔27%）須於第二年償還，18.22億港元（約佔43%）須於第三至第五年償還及4,200萬港元（約佔1%）須於五年後償還。本集團維持以大部分銀行貸款為無抵押方式獲取，無抵押債務約佔銀行貸款總額之88%。就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有抵押銀行貸款5.22億港元而言，所提供之抵押品包括對若干非流動資產（總賬面淨值為27.27億港元）之合法抵押及轉讓若干物業之保險所得款項。絕大部分銀行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且並非持作對沖用途。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29.3%（二零一三年：31.2%）。該比率乃按銀行貸款總額與透支除以股東應佔權益計算。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動用銀行貸款及透支信貸總額為35.83億港元。倘有需要，本集團將在可能情況下繼續獲取融資。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約20,000名僱員。僱員的薪酬包括薪金（維持於具競爭力之水平）及酌情花紅。本集團向職員提供訓練以提升技術及產品知識。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基於個別僱員的表現而制定及由薪酬委員會及獨立薪酬顧問審核。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公積金、保險、醫療、助學培訓活動、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中載列之原則及守則條文及其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載列之該等原則及守則條文作出。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別查詢，而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上述計劃旨在激勵行政人員、主要僱員以及可能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其他人士，使本集團得以吸引及挽留資深及幹練人士及獎勵彼等所作貢獻。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合共40,374,500份購股權未獲行使及年內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合共4,350,000份購股權。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已向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Lion Trust (Hong Kong) Limited配發及發行合共815,000股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815名承授人授出815,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相當於815,000股相關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共有406,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尚未行使。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及D.3段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及合規委員會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汝璞女士及尹錦滔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錢少華先生）。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主席為黃汝璞女士，彼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規定之適當專業資格。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已考慮及審閱年度業績及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相關事宜。審核及合規委員會認為，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業績符合有關會計準則、規則及規定，並已妥為作出適當披露。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麼地道64號九龍香格里拉大酒店閣樓九龍廳舉行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週年大會。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適時發出及派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及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二）暫停辦理股東名冊之登記，以釐定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二）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之身份。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不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星期一）暫停辦理股東名冊之登記，以釐定股東獲派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不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按上述地址送交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一）或前後派付予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星期一）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及批准後，方可作實。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kerrylogistics.com)上刊載。

本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之全部資料，將適時寄發予股東及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載。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對本集團股東、管理團隊、僱員、業務夥伴及客戶向本集團作出之支持及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釋義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	指	本公司之審核及合規委員會
「AEC」	指	東盟經濟共同體
「東盟」	指	東南亞國家聯盟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	指	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成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派息比率」	指	作為股息向股東支付之本集團核心純利之百分比
「優良運銷規範」	指	優良運銷規範
「樓面面積」	指	樓面面積
「全球發售」	指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股份，藉此，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認證」	指	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認證
「大中華」	指	中國大陸、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集團」或「嘉里物流」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會計準則」	指	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貨倉」	指	香港貨倉業務
「國際貨運」	指	國際貨運代理
「綜合物流」	指	綜合物流
「KART」	指	嘉里亞洲陸路運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中國大陸」或「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及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之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之招股章程
「股東名冊」	指	本公司股東登記冊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阿聯酋」	指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世界衛生組織」	指	世界衛生組織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楊榮文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楊榮文先生、馬榮楷先生、陳錦賓先生及郭孔華先生

非執行董事：

錢少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汝璞女士、尹錦滔先生及YEO Philip Liat Kok先生